



正本

报告编号: FRJC - 20240126003-02

检验检测报告



S20240126003

产品名称: 废水
送(受)检单位: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北厂)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报告日期: 2024年01月31日



山东孚日检测有限公司
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验检测报告

No. FRJC-20240126003-02

共 3 页 第 1 页

产品名称	废水	样品编号	S20240126003-02
委托单位	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委托人及联系电话	王先志 13573637975
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样品数量及规格	0.25L×3 0.1L×3
采样日期	2024.1.26	样品状态	浅黄色不透明液体 轻微异味、无油膜
采样地点	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厂排污口	检验日期	2024.1.26-2024.1.31
采样人员	崔铭新、李栋伟		
主要检测仪器设备	电子天平等		
检验项目	色度、悬浮物		
检验依据	HJ 1182-2021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GB/T 11901-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	
检验结论	不予判定。		
备注			
编制:		审核:	
		批准:	
		签发日期:	2024年1月31日



刻
★
印

检验检测报告

No. FRJC-20240126003-02

共 3 页 第 2 页

序号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
1	S20240126003-021a	色度	倍	30/PH:8.59 浅黄不透明
2	S20240126003-021b			30/PH:8.64 浅黄不透明
3	S20240126003-021c			30/PH:8.67 浅黄不透明
4	S20240126003-022a	悬浮物	mg/L	24
5	S20240126003-022b			25
6	S20240126003-022c			24

以下空白

有
部

注 意 事 项

- 一、检验检测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二、部分复印检验检测报告无效。
- 三、对检验检测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中心提出质量申诉，进行留样复测，逾期不予受理；若留样超过保存期限，由双方按本中心有关规定协商解决。
- 四、本中心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检验检测结果不得做鉴定、评优、审批及商品宣传用。
- 五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六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七、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，正本交客户，副本连同原始记录一并存档。

山东孚日检测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地址：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夏庄镇孚园后街1号一楼

邮政编码：261500

联系电话：0536-2891032